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
告表（先行）

三飞检测（JY2019032）号

建设单位：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八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A6H3X (1/1)

名称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 林辉江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 年 09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09 月 21 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环保技术咨询、研发、推广服务；管道工程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21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zj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342338

名称: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2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342338

发证日期:2018年07月20日

有效日期:2024年07月19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伟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辉江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审 核：

签 发：

日 期：

建设单位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5958683988

传真：

邮编： 317100

地址： 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

编制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576-83365703

传真： /

邮编： 317100

地址：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前 言.....	1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建设情况.....	4
三、环境保护设施.....	8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1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2
六、验收监测内容.....	15
七、验收监测结果.....	16
八、验收监测结论.....	19
附件 1 承诺备案受理书.....	21
附件 2 采样点位示意图.....	22
附件 3 营业执照.....	23
附件 4 危废协议.....	24
附件 5 环保设施照片.....	25
附件 6 危废仓库.....	26
附件 7 企业卫星图片.....	27
附件 8 补充说明.....	28
附件 9 核定说明.....	31
附件 10 污泥处置协议.....	32
附件 11 排污权交易凭证.....	36
附件 12 专家意见.....	37
三门县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执行情况报告.....	4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9

前 言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企业拟投资 530 万元租赁台州市雷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空置厂房，购置织布机、整经机、卷布机等生产设备，项目总建筑面积 2395m²，形成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先行项目实际投资 4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企业在职员工 15 人，日生产 24 小时，年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2018 年 10 月 23 日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已通过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8-331022-17-03-022304-000。企业 2018 年 4 月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取得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三门县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备（三环备[2018]026 号，见附件 1）。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受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派技术人员对其厂及周围环境、生产工艺及污染源产生等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并于 2019 年 7 月 16、17 日对该项目建设工程所排放的污染物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我公司在对现场进行了勘查、监测，并收集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本次验收范围为 60 台织布机，年产 1200 万米涤纶布。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				
主要产品名称	涤纶布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7 月 16-1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原三门县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 保设备制造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 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3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57 万	比例	10.75%
实际总概算	450 万	环保投资	50 万	比例	11.11%
验收检测依据	<p>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环保法修订案》，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1.2 原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p> <p>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p> <p>1.4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p> <p>1.5 原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p> <p>1.6《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2018.4）；</p> <p>1.7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三门县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备（三环备[2018]026号，见附件1）；</p> <p>1.8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其他相关材料。</p>				

1、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隔油+混凝+气浮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SS	BOD ₅	COD _{cr}	石油类	NH ₃ -N	总磷
三级标准	6~9	400	300	500	20	35*	8.0*

*表示氨氮、总磷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标准。

表 1-2 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SS	BOD ₅	COD _{cr}	石油类	NH ₃ -N	总磷
一级 B 标准	6~9	20	20	60	3	8(15)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2、废气

依环评依据，项目主要为纺织制品，主要原料为涤纶丝，采用喷水织机进行织造，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几乎被喷射水带走，因此不考虑喷水织机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等效声级 LeqdB(A)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5、总量控制

该项目环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排放总量 单位：t/a

项目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外排量	32692	1.961	0.230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二、项目建设情况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本先行项目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租赁台州市雷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空置厂房，购置织布机、整经机、卷布机等生产设备，项目总建筑面积 2395m²，形成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先行项目实际投资 4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企业在职员工 15 人，日生产 24 小时，年工作时间 7200 小时。本先行项目主要组成及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组成及建设情况

工程类别	环评中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隔油+混凝+气浮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	生产废水经隔油+混凝+气浮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先行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及文物古迹，周围主要环境保护敏感目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名称	方位	与本先行项目最近距离	备注
浦坝港镇政府	北侧	约 890m	/
三角塘行政村	北侧	约 710m	/
浦坝港园区管委会	东北侧	约 430m	/
沿赤中学	东北侧	约 1780m	/
沿赤小学	东北侧	约 1480m	/
佳岙行政村	东北侧	约 1680m	/
嘉汇住宅区	东北侧	约 880m	/
下洋墩行政村	西北侧	约 1760m	/
罗石行政村	西北侧	约 1900m	/
规划住宅	东侧	约 910m	/
赤三河	西侧	约 230m	/
沿九河	南侧	约 320m	/

二、生产设施与设备

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3。

表2-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现状数量	符合性	备注
1	织布机	100	60	-40	喷水式，先行验收
2	整经机	2	2	一致	滚筒式摩擦传动整经机
3	卷布机	1	1	一致	/

先行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物料名称	环评中年用量（t/a）	2019年4月消耗量（t/a）（生产27天）	2019年5月消耗量（t/a）（生产25天）	2019年6月消耗量（t/a）（生产25天）	类推满负荷年使用量（t/a）
1	涤纶丝	3000	162	150	150	1800

三、企业水量平衡情况

根据环评内容，喷水织机生产废水计算：每台喷水织机一小时用水量约 0.110t，本先行项目目前设 60 台织机，24 小时生产，年产 300 天，则喷水织机用水量约 47520t/a，由于产品会带走部分水量，为原料重量的 20%，即 360t/a。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9 计算，则喷水织机废水产生量 42408t/a。

喷水织机清洗废水：喷水织机每半个月用高压水枪清洗一次，每台织机清洗用水量约 5L，则喷水织机清洗用水量约 7.2t/a，废水产生系数按照 0.9 计算，则喷水织机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6.5t/a。

职工生活污水：目前职工人数为 15 人，取 0.05t/人·d，年工作天，则年用水量约 225t，排污系数 0.9，则年排水量约 202.5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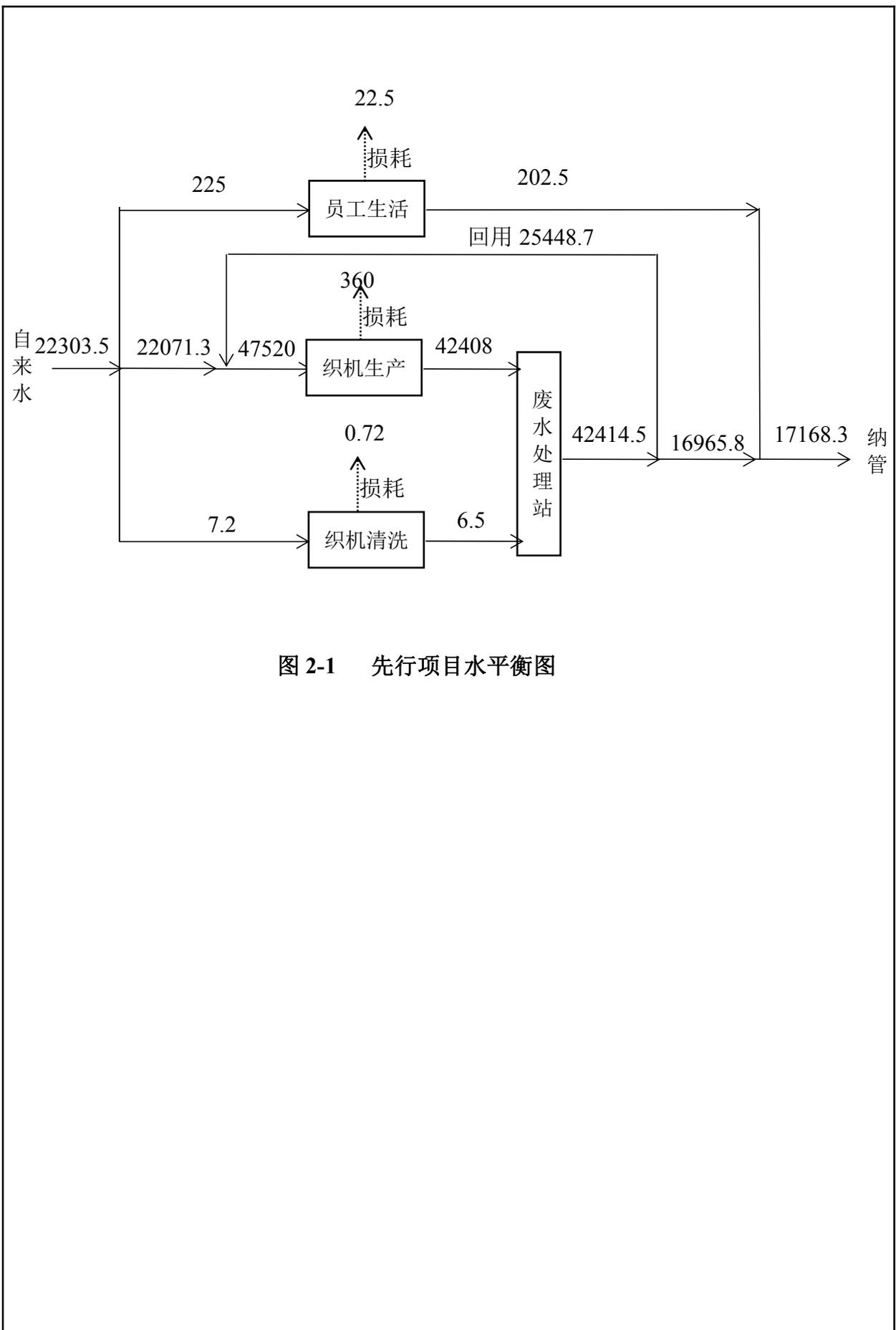


图 2-1 先行项目水平衡图

四、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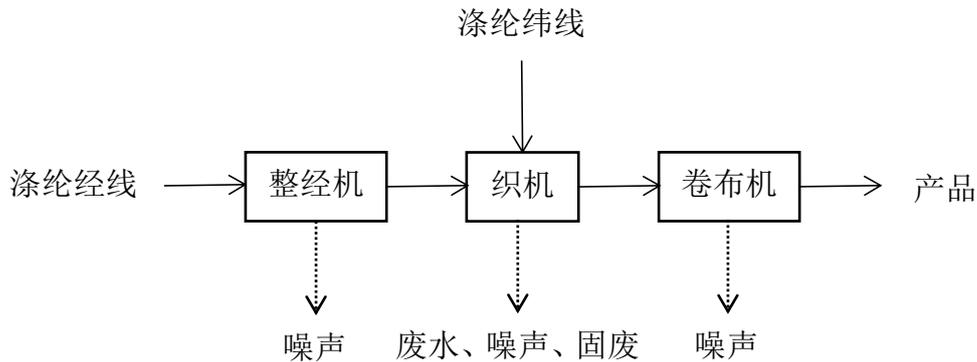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说明：

1. 本先行项目外购涤纶丝（经纱和纬纱）。
2. 整经：纱线从筒子架上的筒子引出后，经导杆、后箱、导杆、光电断头自停片、分绞箱、定幅箱、测长辊以及导辊逐条卷绕到滚筒上，倒轴时滚筒上的全部经纱随织轴的转动按双点划线由逆时针方向退出，再卷到织轴上。
3. 织造：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的无梭织机。喷水引纬对纬线的摩擦牵引力比喷漆引纬大，扩散性小，适应表面光滑的合成纤维、玻璃纤维等长丝引纬的需要，同时增加合成纤维的导电性能，有效地克服织造中的静电。此外喷射纬纱消耗的能量较少，噪声较低。

项目变动情况

本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整经机为 60 台，环评内为 100 台，因此此次验收为先行验收，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

一、污染物治理设施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排放。生产废水收集后通过隔油+混凝+气浮除渣后约 60%回用于生产，多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管道，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排放。工艺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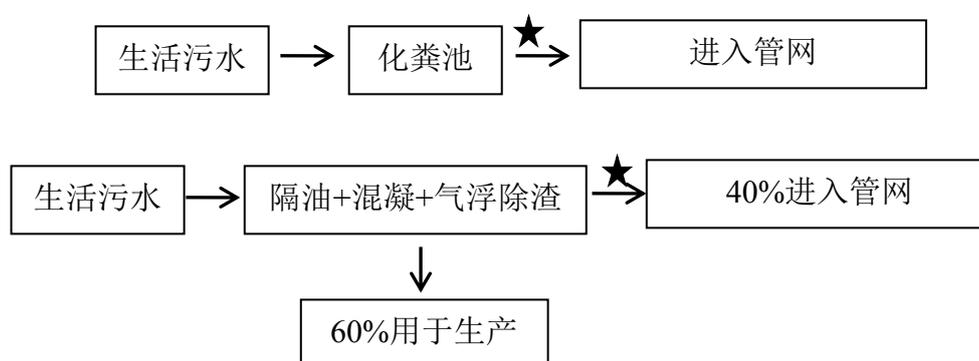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及监测点位图

2、废气

本项目主要为纺织品制造。主要原料为涤纶丝，采用喷水织机进行织造，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均被喷射水带走，因此不考虑喷水织机织造过程中粉尘的产生。

3、噪声

噪声产生情况

项目主要噪声为整经机、织机的运行噪声，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源强 dB (A)
1	织机	60	85~90
2	整经机	2	80~85

噪声处理情况

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减少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4、固废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废水站废油、废水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具体分析如下：

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

项目生产过程中有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产生，根据同类企业生产经验，废涤纶丝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1%，布匹残次品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3%，则本先行项目废涤纶丝的产生量为 3.0t/a，布匹残次品的产生量为 9.0t/a。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收集后外售给正规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废水站废油

本项目生产原材料涤纶丝上带有油剂，企业生产时喷水织机通过水柱来牵引纬线，喷水织机产生的废水中会有部分油剂进入废水中，因此本项目废水站设有隔油池用于降低废水中油剂的含量。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2019 年 7 月企业实际产能为 120 万米，废油的产生量约为 0.2 吨，则企业年生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废油的产生量约为 3.3 吨。

废水站污泥

本项目废水处理站会有废渣产生。根据企业实际产生情况，2019 年 7 月企业实际产能为 120 万米，通过压滤机压滤后废渣的产生量约为 1.0 吨，则企业年生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废渣的产生量约为 16.7 吨（含水率为 70%）。经咨询台州市椒江区纺织行业协会并参照台州地区已审批同类喷水织机项目，废水站产生的废渣属于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 3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5.6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具体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副产物物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形态	是否固废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要求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	固态	是	一般固废	12.0	7.2	外售	符合
2	废水站废油	液态	是	危险固废	3.3	2.4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符合
3	废水站污泥	半固态	是	一般固废	16.7	10.0	委托处理	符合
4	生活垃圾	固态	是	一般固废	5.6	5.6	环卫部门清运	符合

二、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先行项目总投资为 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11%，先行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3。

表 3-3 先行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项目	内容	环保投资概算 (万元)	实际投资概算 (万元)	备注
废水	隔油+混凝+气浮设施等	40	40	已落实
噪声	减振垫等	8	4	已落实
固废	固废分类收集贮存、委托处置	9	6	已落实
合计	合计	57	50	/

2、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先行项目环保设施与环评对照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4。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预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收集后通过隔油+混凝+气浮除渣后约 60%回用于生产，多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管道，送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收集后通过隔油+混凝+气浮除渣后约 60%回用于生产，多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管道。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	新增设备选型上尽可能选购低噪的设备，从声源上减少噪声；设备安装时底部配置阻尼减振措施、设防振、减振基础；采取以上措施后，厂区内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对生产采取了一定的基础减振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	外售物资公司	外售物资公司	与环评一致
	废水站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水站污泥	委托处理	委托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置。	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置。	与环评一致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后生产废水经隔油+混凝+气浮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部分与生活污水一并通过园区污水管网纳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在此基础上本先行项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

本项目主要为纺织品制造。主要原料为涤纶丝，采用喷水织机进行织造，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几乎均被喷射水带走，因此本环评不考虑喷水织机织造过程中粉尘的产生。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行后产生的废涤纶丝、废水站污泥和生活垃圾。废涤纶丝收集后外售；废水站废油和废渣属于危险固废，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需统一收集，防风吹、雨淋和日晒，防止虫、蝇滋生，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并统一集中处理。因此，本先行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整经机、织机和卷布机运行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后，项目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5、总结论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符合三门县环境功能区规划；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原则；周边环境质量均可维持现状；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及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本环评认为只要建设方在经营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本先行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三环备[2018]026 号）

见附件 1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验收监测方法

本先行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 计 CB-11-0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NO 15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CB-23-0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CB-09-01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准确性，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1、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2、由厂方提供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条件，验收监测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 以上。
- 3、现场采样、分析人员经技术培训，持证上岗后方可工作。
- 4、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鉴定认证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6、所有监测数据、记录必须经监测分析人员、审核人员和授权签字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字。

二、质量保证

1、气体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检测设备，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了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2、废水监测分析

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的技术要求进行。根据规范要求，在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2、5-4。

3、噪声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 5-2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定值范围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200586	1.80	1.81±0.07	符合
		1.80		符合
总磷	203950	0.287	0.283±0.013	符合
		0.285		符合
化学需氧量	20011129	113	112±7	符合
		114		符合

表 5-3 声校准情况 单位：dB (A)

声校准器型号	校准器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结果评价
AWA6221B 声校准计	94.0	93.8	93.8	合格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平行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点位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S20190716012-4	氨氮	排放口	6.11	0.33	≤10	符合
			6.07			
	化学需氧量	排放口	173	0.57	≤10	符合
			175			
	石油类	排放口	3.32	0.21	≤10	符合
			3.33			
	总磷	排放口	0.604	0.17	≤10	符合
			0.602			
S20190717012-4	氨氮	排放口	6.32	0.80	≤10	符合
			6.22			
	化学需氧量	排放口	175	0.28	≤10	符合
			176			
	石油类	排放口	3.35	0.21	≤10	符合
			3.34			
	总磷	排放口	0.604	0.17	≤10	符合
			0.606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根据监测目的和废水处理流程，本次监测共设置 3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序号	测点位置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调节池	pH 值、SS、氨氮、COD _{Cr} 、石油类、色度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2	回用水池	ppH 值、SS、氨氮、COD _{Cr} 、石油类、色度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3	总排口	pH 值、SS、氨氮、总磷、COD _{Cr} 、石油类、BOD ₅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2、噪声

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厂界噪声测量。监测时沿厂界设置 4 个测点，昼夜各测 1 次，连续测 2 天。

3、固废调查

调查企业对固体废物堆放、处置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先行期间设备运行台数为 60 台），生产工况详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产品工况表

物料名称	环评中日用量 (t/a)	2019 年 7 月 16 日消耗量 (t/a)	2019 年 7 月 17 日消耗量 (t/a)
涤纶经线	10	6.04	6.03
生产负荷（以涤纶经纬线消耗量计算）	/	60.04%	60.03%
织机数量	100 台	60 台	60 台

由上表可知，根据现场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 60.04%、60.03%。

二、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1、废水

1.1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值外）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2019 年 7 月 16 日	处理设施进口	10:08	白色、浑浊	11.06	1360	12.2	3.16	154	/	61.60
		11:08	白色、浑浊	11.02	1390	12.2	3.14	143	/	61.46
		13:14	白色、浑浊	11.04	1380	12.5	3.10	161	/	61.62
		14:14	白色、浑浊	11.07	1400	12.4	3.12	148	/	61.47
	处理设施出口	10:14	微白、浑浊	7.37	175	4.12	0.311	130	/	4.87
		11:12	微白、浑浊	7.32	176	4.21	0.309	122	/	4.84
		13:15	微白、浑浊	7.34	178	4.31	0.312	129	/	4.79
		14:15	微白、浑浊	7.36	177	4.25	0.308	117	/	4.87
	厂区废水总排口	10:16	微白、浑浊	7.71	170	6.05	0.595	132	41.2	3.31
		10:15	微白、浑浊	7.74	168	6.08	0.606	110	41.9	3.32
		11:16	微白、浑浊	7.77	172	6.10	0.605	118	43.1	3.28
		13:18	微白、浑浊	7.76	174	6.09	0.603	127	42.4	3.33
2019	处	10:09	白色、浑浊	11.02	1350	12.5	3.11	141	/	61.59

年 7 月 17 日	理 施 施 进 口	11:09	白色、浑浊	11.05	1340	12.4	3.10	151	/	61.37
		13:12	白色、浑浊	11.03	1370	12.9	3.08	145	/	61.48
		14:12	白色、浑浊	11.07	1400	12.3	3.12	159	/	61.33
	处 理 施 施 出 口	10:12	微白、浑浊	7.33	173	4.61	0.306	126	/	4.87
		11:12	微白、浑浊	7.35	174	4.52	0.309	133	/	4.86
		13:15	微白、浑浊	7.34	175	4.63	0.312	118	/	4.84
		14:15	微白、浑浊	7.37	178	4.59	0.305	120	/	4.83
	厂 区 废 水 总 排 口	10:15	微白、浑浊	7.77	173	6.12	0.598	125	45.4	3.33
		11:16	微白、浑浊	7.74	175	6.24	0.606	131	41.5	3.33
		13:19	微白、浑浊	7.73	172	6.18	0.606	122	39.9	3.31
		14:19	微白、浑浊	7.78	175	6.27	0.605	115	44.0	3.35

废水结果评价

监测期间，该先行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限值。

1.2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表 7-3 废水污染排放总量远期控制汇总表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水排放量
环评要求年排放量 t/a	1.961	0.230	32692.0
先行项目年排放量 t/a（60%产能）	1.177	0.138	19615.2
项目实际年排放量 t/a	1.030	0.137	17168.3

该先行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17168.3 吨，排放浓度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计算，因本次为先行，以产能 60%核算环评要求排污量，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030 吨，氨氮排放量为 0.137 吨，符合环评中 60%总量的要求（废水排放量 19615.2 吨/年、CODCr 1.177 吨/年）以及补充说明内的氨氮总量的要求（氨氮 0.138 吨/年）。

2、噪声

2.1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汇总表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 (A)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2019年7月16日	厂界 1#	10:12	60.7	22:24	53.0
	厂界 2#	10:14	62.6	22:26	54.3
	厂界 3#	10:18	61.6	22:30	54.0
	厂界 4#	10:21	60.2	22:33	52.7
2019年7月17日	厂界 1#	09:22	60.9	22:18	51.9
	厂界 2#	09:25	62.6	22:21	54.4
	厂界 3#	09:28	61.2	22:24	53.4
	厂界 4#	09:31	59.6	22:28	51.0

监测期间，该先行项目厂界各监测点的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3、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先行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废水站废油、废水站污泥以及生活垃圾。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收集后外售给正规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水站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水站污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详情见表 7-5。

表 7-5 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环评要求
1	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	一般固废	7.2	外售
2	废水站废油	危险固废	2.4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3	废水站污泥	一般固废	10.0	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5.6	环卫部门清运

八、验收监测结论

一、结论

1、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先行项目的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在正常运行（先行期间设备运行台数为 60 台），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分别达到了环评设计产量的 60.04%、60.03%。

2、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2.1 废水排放口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该先行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和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2.2 废水总量控制情况

该先行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17168.3 吨，排放浓度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计算，因本次为先行，以产能 60%核算环评要求排污量，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030 吨，氨氮排放量为 0.137 吨，符合环评中 60%总量的要求（废水排放量 19615.2 吨/年、CODCr 1.177 吨/年）以及补充说明内的氨氮总量的要求（氨氮 0.138 吨/年）。

3、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该先行项目厂界 1#、厂界 2#、厂界 3#和厂界 4#的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先行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废水站废油、废水站污泥以及生活垃圾。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收集后出售；废水站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水站污泥通过压滤机压滤后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总结论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先行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及降噪措施。该先行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调查企业对固体废物堆放、处置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中的有关规定。我认为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6、建议与措施

（1）企业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对环保设施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充分落实该项目环评要求，严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企业长效稳定发展；

（3）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记录台账，建立转移联单制度；

（4）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附件1 承诺备案受理书

三门县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

三环备[2018]026号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提交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环境准入承诺书，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承诺书。经审查，符合《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保审批改革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台政发〔2015〕33 号）备案条件，予以备案。你单位根据我局备案受理书，可办理相关前期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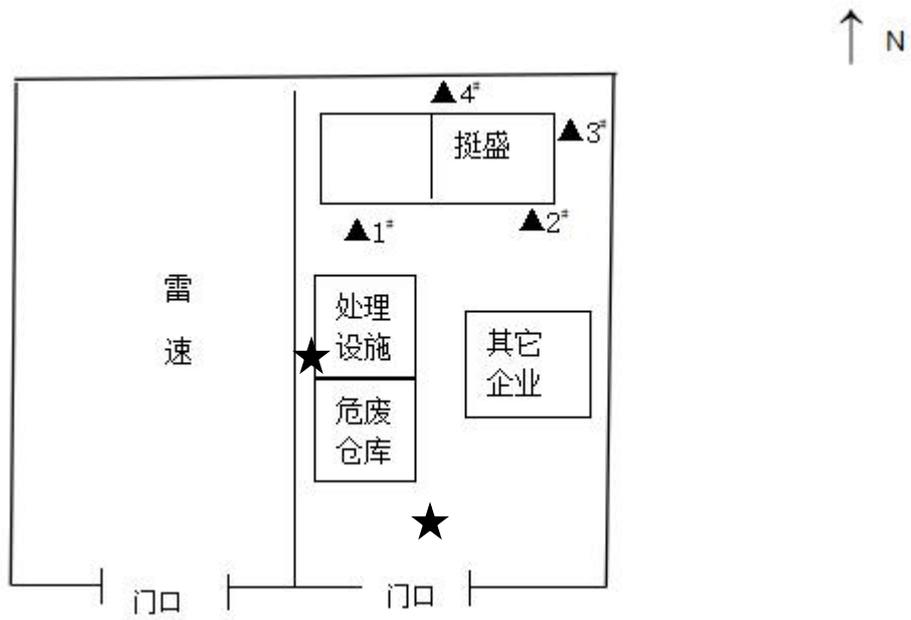
项目正式投产前，你单位应根据环评文件及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监测，按规范自行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公开验收结果，同时将环评文件及验收相关资料报环保部门备案。办理备案手续前按以下要求整理准备好材料：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2、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备案申请。
- 3、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 4、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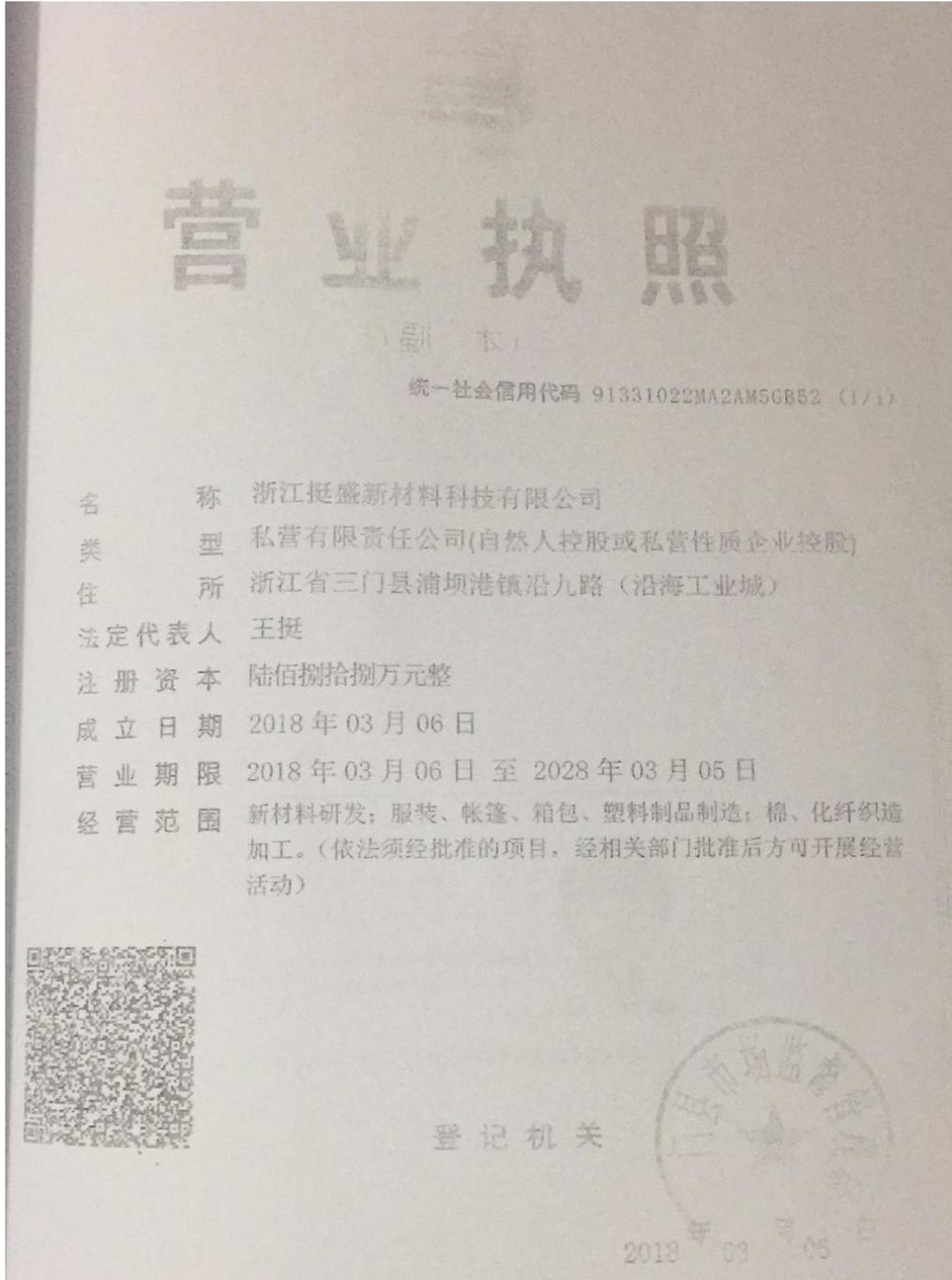
2018 年 4 月 19 日

附件2 采样点位示意图



★为废水监测点
▲为噪声监测点

附件3 营业执照



附件4 危废协议

温云光[2019]企 21 号

危废委托处置协议

甲方：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对危险废物的规范管理和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国家环保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将产生的废油委托甲方进行专业处理，甲方愿意接受乙方的委托，处理乙方的废油，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处置费（特殊危废除外）。

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甲方负责处置的危险废物为甲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范围内的危险废物。

甲、乙双方商定的各类危险废物数量及处置价格如下：

1、名称：废矿物油，危废代码：900-210-08，处置价格每桶 400 元（每桶 190 千克），由甲方付给乙方，处置数量 0.72 吨。

2、收费方式：合同签订之后，乙方先付给甲方服务合同款 2000 元。

（一）、乙方必须按环保部门的要求严格操作。

（二）、乙方提供废油样品交甲方化验，甲方分样保存。乙方保证按照样品提供废油给甲方，提供的废油必须在合同范围内，否则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废油种类交给甲方处理，由甲方派遣车辆（车牌号浙 C7KL99），运费由甲方负责。

（四）、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制发的《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中规定，“对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并由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为处置，处置费用有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承担，……，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经营活动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还可以由发证机关吊销经营许可证。”

（五）、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是温州市一家具有废油回收处理资质的企业，浙危废经《330300014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协议中未尽事宜，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范围内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国家出台新政策、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执行新的政策和规定。若甲方处置资格被环保部门取消，立即以书面方式告知甲方，本协议自动失效。本协议签订（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环保部门审批许可后才生效，否则本协议无效。

甲方单位名称（章）：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15105773127 18055065256

单位地址：温州市鹿城轻工工业园区盛通路 22 号

开户行：浙江温州瓯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瞿溪支行

帐号：2010 0008 9068 206

税号：9133 0302 5877 6800 X9

乙方单位名称（章）：

联系人：

电话：

单位地址：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附件5 环保设施照片



附件6 危废仓库



附件8 补充说明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补充说明



生的废渣属于一般固废。

4) 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 3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5kg/人·d，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5.6t/a。

表 2 项目调整后固废汇总表

名称	固废名称	固废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或去向
1	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	一般固废	12.0	外售给正规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
2	废水站废油	危险固废 HW08: 900-210-08	3.3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3	废水站废渣	一般固废	16.7	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5.6	环卫部门清运

3.4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整经机和喷水织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各噪声源的噪声强度在 80~90dB(A)之间。项目调整后噪声产生情况与原环评一致。

3.5 调整前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对比

表 3 项目调整前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对比表（单位：t/a）

内容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调整前 ^①		调整后		增减量	
			产生量	排放量	产生量	排放量	产生量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无	/	/	/	/	/	/	/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及生产	水量	80975	32692	71223.3	28772.5	-9751.7	-3919.5
		COD	64.553	1.961	56.766	1.726	-7.787	-0.235
		氨氮	0.018	0.004	0.017	0.230	-0.017	+0.226
		SS	24.141	0.644	21.225	0.576	-2.916	-0.068
		石油类	4.024	0.097	3.538	0.086	-0.486	-0.011
固体废物	织造	废涤纶丝	12.0	0	12.0	0	0	0
	废水处理	废水站废油	1.2	0	3.3	0	+2.1	0
	废水处理	废水站废渣	6.48	0	16.7	0	+10.22	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5.6	0	5.6	0	0	0

注：①引自原环评。

5.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调整前后总量控制指标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4 项目调整前后总量控制指标对比表

总量控制因子	调整前排放量 ^①	调整后排放量	增减量
COD	1.961	1.726	-0.235
氨氮	0.004	0.230 ^②	+0.226

注：①引自原环评。②氨氮排放量按照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一级 B 标准）核算。

由表 3 可知，项目调整后废水排放量减少 9751.7t/a，COD 排放量减少 0.235t/a，COD 总量控制指标未突破原环评审批量；氨氮排放量为 0.230t/a，由于本次补充说明中氨氮排放量按照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一级 B 标准）核算，比原环评审批量增加 0.226t/a。因此，项目调整后废水及其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情况比原环评小。

6. 结论与建议

6.1 结论

（1）项目废气、废水排放量均未超过原环评估算量；固废产生量较原环评审批量有所增加，但全部能够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项目调整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2）本项目调整后对环境的影响与原环评审批情况相比较小，不会改变环境质量现状。

6.2 建议

（1）建议在厂区的管理机构中设立兼职环保人员，负责对整个厂区的环保监督与管理工作。健全环保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环保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加强宣传教育，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实施清洁生产、文明生产。

（2）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对危险废物妥善收集、贮存、处理。设置相应标识标牌。

（3）加强对各类污染源的管理，落实环保治理所需要资金，切实做到“三同时”。

附件9 核定说明

关于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
涤纶布生产项目危废核定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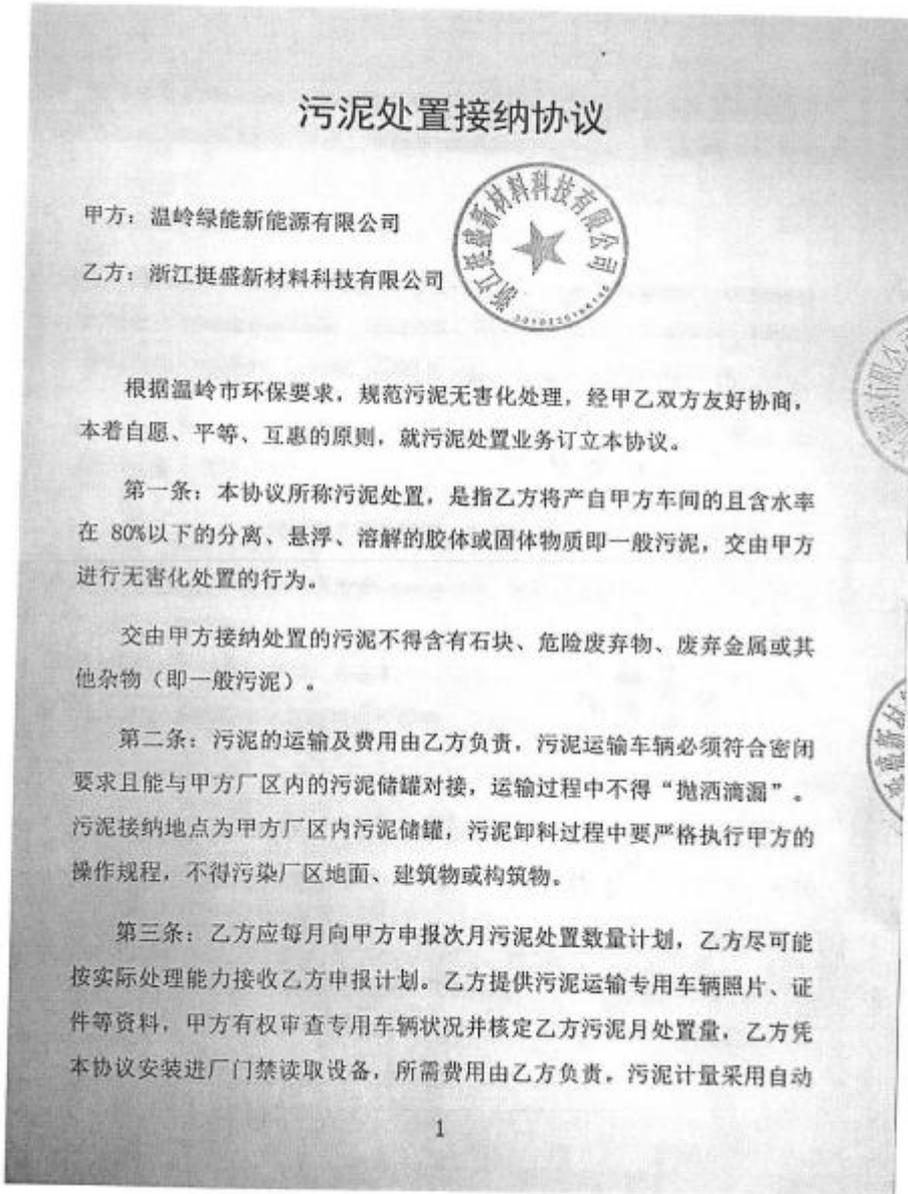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委托我公司编制了《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取得《三门县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三环备[2018] 026 号）。经核实，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渣不属于危险废物。

表 1 企业废水站废渣废物代码对照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原环评报告		经核定后	
		属性	原废物代码	属性	废物代码
1	废水站废渣	危险固废	900-210-08	一般固废	/



附件10 污泥处置协议



称重计量系统，乙方可定期委托双方认可的第三方对计量器具进行检测，甲乙双方依据该计量系统记录的数据结算污泥处理费，甲方每月 10 日前向乙方提供上月计量数据，甲方如对当月计量数据有异议，应于次月 12 日前提出，过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任何异议。

第四条：甲方遇处理单位设备紧急检修、污泥满仓等情形，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暂停接纳污泥，待前述情况消除后，及时告知乙方重新接纳。暂停接纳污泥期间，乙方应自行储存污泥，运输车辆不得滞留厂内。

第五条：在不超过最大处理量的前提下，甲方应尽可能保证稳定、持续地接受乙方的污泥。

第六条：乙方预计每月产出污泥3吨，核定每月接纳3吨。

第七条：甲方向甲方交纳污泥处理费 350 元/吨（含税）。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乙方应于收到发票后 15 天内与甲方结清上一月度的污泥处理费，每逾期一天应支付未付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经催告仍未结算的甲方有权暂停接纳乙方污泥。

第八条：乙方运送的污泥性状不符合本协议第一条规定，造成处理单位设备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第九条：乙方或乙方委托的单位在运输污泥途中“抛洒滴漏”的，应立即清理洒落污泥，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第十条：乙方擅自装载非本协议运营项目出污泥，或接收第三方污泥运送入厂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第十一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除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检测费等为索赔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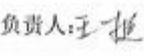
第十二条：合作期限暂定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如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可续签或根据实际情况变更。

第十三条：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留一份备案用。

第十四条：廉洁条款

严禁乙方（供方）以任何方式向甲方人员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各类消费卡，采用给予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进行贿赂，私下安排商务宴请、休闲娱乐等违法违纪活动。如果发现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上述非正常活动，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协议。因解除合同或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如有违约，仍需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人员有索贿、索取礼金礼物、有价证券、明示或暗示要求请吃、休闲娱乐活动或故意刁难、吃拿卡要等行为，乙方需及时向甲方监察部门进行举报。甲方受理举报电话：0571-88389111；电子邮箱：hzjjicb@163.com

甲方（盖章）： 负责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乙方（盖章）： 负责人：王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	--	---	--

4

附件11 排污权交易凭证



排污权交易凭证

编号：2020285

单位名称：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挺

生产地址：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沿海工业城地块）

交易排污权：

污染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价格	单位
COD	1.961	吨	9400	元/吨
NH3-N	0.004	吨	9000	元/吨
SO2	/	吨	/	元/吨
NOX	/	吨	/	元/吨
总价	9.2347	万元		

获得排污权： COD 1.961 吨, SO2 / 吨, NOX / 吨

排污权有效期限： 5 年

项目名称：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

发证机关（章）： 台州市排污权储备中心

2020 年 4 月 9 日

注意事项：

- 1、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 2、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3个月内须到环保部门办理环评审批或排污许可的变更。
- 3、使用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
- 4、排污权交易凭证遗失或被窃应及时办理挂失手续。

附件12 专家意见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
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

建设规模：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先行）；

主要建设内容：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企业拟投资 530 万元租赁台州市雷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部分空置厂房，购置织布机、整经机、卷布机等生产设备，项目总建筑面积 2395m²，形成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企业现实际投资 4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形成年产 1200 万米涤纶布产能，企业在职员工 15 人，日生产 24 小时，年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 2018 年 4 月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取得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三门县建设

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三环备[2018]026号）。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先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织布机为 60 台，较环评少 40 台，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要求建成，本次验收为先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先行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排放。生产废水收集后通过隔油+混凝+气浮除渣后约 80%回用于生产，多余部分排入园区污水管道，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二）废气

本先行项目主要为纺织品制造。主要原料为涤纶丝，采用喷水织机进行织造。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几乎被喷射水带走，因此不考虑喷水织机织造过程中粉尘的产生。

（三）噪声

本先行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各类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

噪声。生产过程均于车间内进行，厂内布局较合理，高噪声设备均置于车间内，生产时关闭门窗。

（四）固废

本先行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废水站废油、废水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收集后定期出售；废水站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废水站污泥委托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废水

本先行项目对废水的处理效率没有明确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先行项目生活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和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要求。

2、噪声

本先行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3、固废

本先行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废水站废油、废水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废涤纶丝及布匹残次品收集后定期出售；废水站废油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水站污泥委托温岭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先行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17168.3 吨，排放浓度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计算，因本次为先行，以产能 60%核算环评要求排污量，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030 吨，氨氮排放量为 0.137 吨，符合环评中 60%总量的要求（废水排放量 19615.2 吨/年、CODCr 1.177 吨/年）以及补充说明内的氨氮总量的要求（氨氮 0.138 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先行）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企业须加强雨污分流，完善雨污管网，同时杜绝车间“跑冒滴漏”；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堆场，做好危废管理台账记录，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完善固废堆场标识牌及周知卡；针对废水站污泥危废属性变更情况须向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3、企业须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和自行监测，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污染物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

赵建喜 王超 王超
李凌 王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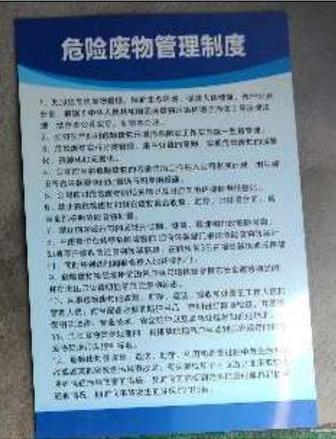


三门县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执行情况报告

类别	标准要求	核实办法	参照片
一、危废贮存设施建设及管理情况	贮存设施可满足企业 2 个月时长以上正常生产活动的危险废物贮存需求。	根据环评、验收报告和固废核查报告计算企业 2 个月时长正常生产活动危废产生量，测量危废贮存设施面积。	企业 2 个月时长正常生产活动危废产生量：_____ 危废贮存设施面积：_____
	贮存设施完全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建设要求。	密闭单间设置，有门有锁，具备防渗、防腐、防风、防晒、防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堆场密闭单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堆场内部（地面、墙裙）涂防腐防渗环氧地坪</p>

			 <p>危废堆场内部设置导流沟、收集池</p>
	<p>贮存设施内危废按类别分区堆放，间隔明显，包装完好无损。</p>	<p>根据企业产生不同危废的种类在贮存设施内划分不同的堆放区域，不同危废堆放区域设置间隔区域。</p>	 <p>危废分类分区堆放</p>

		危废贮存包装完好无损。	
二、标识标签执行情况	危废产生节点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	厂区危废产生节点粘贴危废警示牌和危废名称。	危废产生节点标识
	贮存设施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	危废警示牌、危废管理制度、应急处置措施等上墙。	 警示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管理制度</p>
	<p>危废包装物粘贴了标准的危废标识标签。</p>	<p>每一种危废应粘贴相关标签，包括产生工序、日期、数量、联系人等信息填写完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标签</p>
	<p>危废周知卡制度执行到位。</p>	<p>危废贮存设施门口危废周知卡上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周知卡（SKT 版）</p>

三、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全面、准确地申报了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情况，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申报内容齐全准确、数据真实合理，及时申报并上报变更情况。	检查企业环评中危废种类。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固废名称</th> <th>形态</th> <th>是否固废</th> <th>属性</th> <th>环评产生量 (t/a)</th> <th>实际产生量 (t/a)</th> <th>环评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水站废油</td> <td>液态</td> <td>是</td> <td>危险固废</td> <td>3.3</td> <td>2.4</td> <td>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 </tr> </tbody> </table> <p>环评危废种类</p>	固废名称	形态	是否固废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要求	废水站废油	液态	是	危险固废	3.3	2.4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固废名称	形态	是否固废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要求									
		废水站废油	液态	是	危险固废	3.3	2.4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检查企业验收报告危废种类。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固废名称</th> <th>属性</th> <th>产生量</th> <th>环评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水站废油</td> <td>危险固废</td> <td>2.4</td> <td>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td> </tr> </tbody> </table> <p>验收危废种类</p>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环评要求	废水站废油	危险固废	2.4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环评要求												
废水站废油	危险固废	2.4	委托温州云光废油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检查企业固废核查中危废种类。	固废核查危废种类																
检查企业不同危废代码的危废台账，台账需放在危废堆场。	 <p>危废堆场危废台账</p>																
检查企业转移联单。																	

			转移联单
		检查企业与有资质单位签订的危废处置合同。	
登录全省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并按时准确填报数据。		将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填报的数据与企业环评、验收报告、固废核查报告、台账、转移联单进行对比。	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填报的数据需根据环评、验收报告、固废核查报告、台账、转移联单进行统一。
制定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及时申报重大改变。		查看企业针对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废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并在网上提交，及时申报重大变更。	管理制度上传系统
转移过程认真执行联单制度，转移联单全面实现电子化。		查看企业固体废物信息系统中的电子转移联单。	电子联单
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每年度组织演练并有总结记录。		查看企业应急预案及备案表；查看企业应急演练及培训记录资料。	附上备案表、应急培训资料
每年度对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输、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进行了培训。		查看企业相关危废管理方面的培训资料。	附上培训资料照片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C3034		建设地点	三门县浦坝港镇沿九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E121.657460 北纬 N28.21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建设项目		环评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三环备[2018]0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4.0%、97.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7		所占比例（%）	10.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				实际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1.11			
	废水治理（万元）	4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700h				
运营单位	浙江挺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331022MA2AM5GB52		验收时间	2019 年 07 月 16-17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172	0.196		
	化学需氧量									1.030	1.177		
	氨氮									0.137	0.138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